

公司代码：600377

公司简称：宁沪高速

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www.sse.com.cn www.hkexnews.hk www.jsexpressway.com 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宁沪高速	600377	-
H股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江苏宁沪高速公路	00177	-
ADR	美国	JEXYY	477373104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姚永嘉	屠骏
电话	8625-84362700-301838	8625-84362700-301835
办公地址	中国江苏省南京市仙林大道6号	中国江苏省南京市仙林大道6号
电子信箱	jsnh@jsexpwy.com	tujun@jsexpwy.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 度末增减(%)
总资产	67,498,023,853.64	61,095,560,365.16	10.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9,493,181,558.69	28,209,961,098.83	4.55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 期增减(%)
营业收入	5,061,764,712.00	2,668,351,072.50	89.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679,329,242.91	485,637,446.44	451.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389,901,746.70	419,417,173.47	469.8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99,589,338.93	895,329,150.48	190.3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93	1.71	增加7.22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319	0.0964	451.7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2.3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27,615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	持股 数量	持有有限售 条件的股份 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 股份数量	
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4.44	2,742,578,825	-	无	-
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1.69	589,059,077	-	无	-
Mitsubishi UFJ Financial Group, Inc.	境外法人	2.68	134,852,597	-	未知	-
BlackRock, Inc.	境外法人	2.63	132,683,158	-	未知	-
JP Morgan Chase & Co.	境外法人	2.18	109,863,146	-	未知	-
Citigroup Inc.	境外法人	1.46	73,715,201	-	未知	-
招商银行—上证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8	24,375,562	-	未知	-
中国银河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0.42	21,410,000	-	未知	-
中国太平洋人寿股票红利型产品(寿自营)委托投资(长江养老)	其他	0.25	12,500,000	-	未知	-
中国太平洋人寿股票主动管理型产品(个分红)委托投资	其他	0.17	8,769,961	-	未知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 本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关系； (2) 报告期内，没有发生本公司关联方、战略投资者和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而成为本公司前十名股东的情况；及(3) H股股东的				

	股份数目乃根据香港证券及期货条例而备存的登记。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
2021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第一期)	21 宁沪 G1	175706.SH	2021/2/1	2026/2/2	10	3.7
2021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21 宁沪高 SCP001	012100040.IB	2021/1/5	2021/4/2	10	2.40
2021 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	21 宁沪高 SCP002	012100378.IB	2021/1/25	2021/5/21	4.3	2.70
2021 年度第三期超短期融资券	21 宁沪高 SCP003	012100582.IB	2021/2/4	2021/7/9	10	3.00
2021 年度第五期超短期融资券	21 宁沪高 SCP005	012100854.IB	2021/3/8	2021/9/3	6	2.76
2021 年度第六期超短期融资券	21 宁沪高 SCP006	012100886.IB	2021/3/9	2021/9/3	4	2.82
2021 年度第七期超短期融资券	21 宁沪高 SCP007	012101045.IB	2021/3/16	2021/9/17	10	2.82
2021 年度第八期超短期融资券	21 宁沪高 SCP008	012101085.IB	2021/3/17	2021/9/10	5	2.82
2021 年度第九期超短期融资券	21 宁沪高 SCP009	012101084.IB	2021/3/17	2021/9/10	5	2.82
2021 年度第十期超短期融资券	21 宁沪高 SCP010	012101301.IB	2021/3/30	2021/9/28	10	2.75
2021 年度第十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21 宁沪高 SCP011	012101415.IB	2021/4/9	2022/1/7	5	2.89
2021 年度第十二期超短期融资券	21 宁沪高 SCP012	012101451.IB	2021/4/13	2021/8/13	5	2.73
2021 年度第十三期超短期融资券	21 宁沪高 SCP013	012101581.IB	2021/4/20	2021/8/20	3	2.45
2021 年度第十四期超短期融资券	21 宁沪高 SCP014	012101580.IB	2021/4/20	2021/8/20	2	2.45
2021 年度第十五期	21 宁沪高	012101873.IB	2021/5/17	2021/9/17	4.3	2.45

超短期融资券	SCP015					
2021 年度第十六期超短期融资券	21 宁沪高 SCP016	012102282. IB	2021/6/22	2021/10/22	1	2.45
2021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1 宁沪高 MTN001	102101110. IB	2021/6/15	2024/6/17	10	3.45

反映发行人偿债能力的指标：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指标	报告期末	上年末
资产负债率	49.12	45.91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8.3543	2.7914

2.7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21 年是“十四五”开局之年，集团秉承稳健经营理念，聚焦路桥主业，进一步突出主业及主业生态圈，提高路网通行效率，提升经营管理效能，同时稳步推进金融投资，创造新的利润增长点，高质量发展迈出新步伐、取得新进展，实现“十四五”的良好开端。

截至 2021 年 6 月末，公司总资产 674.98 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 294.93 亿元。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89.70%至 50.62 亿元，利润总额同比增长 422.12%至 34.36 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26.79 亿元，每股收益 0.5319 元；经营性净现金流 26.00 亿元，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93%。

路桥主业。

一是收费政策方面。本报告期内，收费公路收费政策未发生重大调整，ETC 车辆通行费 95 折优惠、重大节假日小型客车免费通行、鲜活农产品运输“绿色通道”通行费减免、以及江苏省区域内的“运政苏通卡”和“港优车”等优惠政策继续执行。2021 年 6 月 2 日，交通运输部等三部门印发《全面推广高速公路差异化收费实施方案》，提出全面推广高速公路差异化收费；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江苏省相关部门已在研讨、制定高速公路差异化收费政策，公司密切关注差异化收费政策动向，并着手开展相关对策研究。

二是路桥运维方面。强化超饱和流量常态化下的通行保畅，制定大流量分级管控预案，通过多维感知、协同管控、流量调节、智慧诱导等方式方法深挖潜力，实现大流量分级预警、科学管控，有效提升大流量路段通行效率；公司“超饱和流量高速公路智慧扩容技术”入选中国“2020 年度交通运输重大科技创新成果库入库成果”暨“2020 年度交通运输建设科技成果”，“沪宁高速

超大流量路段通行保障关键技术研究与工程示范”项目荣获中国公路学会科学技术奖二等奖。率先于江苏省内试点“准自由流”收费技术，在五峰山大桥路段开展“准自由流”试点，探讨推动“自由流”收费技术，进一步提升高速路网运营管理效能。开展集中养护与集约化养护，推动涉路作业机械化、标准化、精细化，有效降低涉路作业的安全风险，最大程度避免拥堵损失，降低养护成本，提高养护质量。本报告期内集团道路养护作业占道时间、次数较2020年同期减少10.5%、20.9%，实现连续三年同期下降总体目标。研究、开发BIM+GIS养护管理系统，积极推进集团下辖桥梁、隧道智慧管养平台建设，实现太湖隧道、五峰山大桥等大型特大型桥梁、隧道智能养护。

三是在建路桥方面。宜长高速于2021年1月正式通车，公司路网进一步融入长三角一体化经济圈，带动区域经济繁荣，促进公司长远发展。五峰山大桥于2021年6月开通运营，打通江苏高速中轴线，促进跨江经济的融合发展，巩固并增强公司在苏南路网中的核心地位，提升公司经济效益。龙潭大桥项目于报告期内投资建设资金人民币2.44亿元，累计投入建设资金人民币15.82亿元，占项目总投资的25.30%，预计2024年通车。

四是路桥运营分析。报告期内，本集团实现通行费收入约4,050,912千元，同比增长约127.89%，通行费收入占集团总营业收入的约80.03%。其中，沪宁高速日均通行费收入约14,210.59千元，同比增长约119.87%。报告期内，沪宁高速日均流量约105,962辆，同比增长约6.82%。其中，客车流量继续保持稳定增长，平均增速约4.92%，流量占比约80.82%；日均货车流量同比增速约15.62%，货车占比约为19.18%。其他各路桥项目包括锡宜高速、常嘉高速、镇丹高速等路网的交通流量继续保持较好的增长态势，报告期内，各路桥项目的运营数据如下：

项目		报告期	去年同期	同比 (%)
沪宁高速	流量合计 (辆/日)	105,962	99,199	6.82
	日均收入 (千元/日)	14,210.59	6,463.04	119.87
宁常高速	流量合计 (辆/日)	49,333	52,197	-5.49
	日均收入 (千元/日)	2,754.78	1,008.11	173.26
镇溧高速	流量合计 (辆/日)	19,056	21,293	-10.51
	日均收入 (千元/日)	898.45	363.10	147.44
锡澄高速	流量合计 (辆/日)	84,593	87,949	-3.82
	日均收入 (千元/日)	1,717.82	883.90	94.35
广靖高速	流量合计 (辆/日)	73,334	89,063	-17.66
	日均收入 (千元/日)	782.00	424.99	84.00
锡宜高速	流量合计 (辆/日)	29,633	24,241	22.24
	日均收入 (千元/日)	1,125.50	416.94	169.94
无锡环太湖公路	流量合计 (辆/日)	12,335	12,701	-2.88
	日均收入 (千元/日)	150.15	98.98	51.69

江阴大桥	流量合计（辆/日）	93,941	99,202	-5.30
	日均收入（千元/日）	3,445.70	1,729.14	99.27
苏嘉杭高速	流量合计（辆/日）	53,060	56,486	-6.07
	日均收入（千元/日）	2,490.39	1,312.82	89.70
沿江高速	流量合计（辆/日）	58,269	54,044	7.82
	日均收入（千元/日）	4,759.69	1,997.49	138.28
常嘉高速	流量合计（辆/日）	54,719	46,783	16.96
	日均收入（千元/日）	1,224.61	486.75	151.59
镇丹高速	流量合计（辆/日）	20,450	18,060	13.24
	日均收入（千元/日）	249.38	107.97	130.98
常宜高速	流量合计（辆/日）	20,985	-	-
	日均收入（千元/日）	214.07	-	-
宜长高速	流量合计（辆/日）	18,045	-	-
	日均收入（千元/日）	310.56	-	-

注1：2020年2月17日零时起至5月6日零时止，全国收费公路免收车辆通行费。

注2：集团控制或参股的17个收费路桥项目，除上表列示的14个收费路桥项目外，还包括五峰山大桥、龙潭大桥以及陆马一级公路。

陆马一级公路由锡宜高速合并运营，锡宜高速运营数据包含陆马一级公路运营数据。

注3：常宜高速于2020年12月开通运行，宜长高速于2021年1月开通运行。

配套业务。一是设立专业经营公司。报告期内，公司成立全资子公司长江商能公司，从事服务区交通商业地产运营、能源开发经营和公共物业管理等业务，推动资源优化配置，提升服务区专业化运营，积极培育新的路衍经济增长点。二是“做专做精”服务区管理。围绕“千年文明，东渡之旅”主题建设扬州广陵服务区，提升品牌价值，再造高速公路服务区的“宁沪样本”。推进太湖湾服务区建设和滬湖服务区的升级改造，用心打造“精细、精致、精美”服务区，提升服务品质。三是科技赋能管理。有序推进“驿云通”云平台建设，实现日常管理智能化、数据归集模块化、资金归集在线化，提升管理效能。

报告期内，集团配套服务业务实现收入约702,456千元，同比增长约14.80%。其中，服务区租赁业务收入约人民币113,452千元，同比增长11.05%，主要系服务区外包规模扩大及去年疫情期间免除部分商户租金。油品销售收入约人民币574,696千元，同比增长约16.03%，系受油品销售量的增长；油品销售毛利润约105,624千元，同比增长6.81%。在油品、租赁、餐饮业务营业毛利润同比增长的带动下，配套服务业务营业毛利润同比上升约10.14%。

地产业务。集团房地产开发销售由子公司宁沪置业公司、瀚威公司经营。报告期内，集团稳步推进在建项目建设，积极去化、盘活库存资产，取得较好的经营效益。报告期内，集团商品房销售面积约18,921平方米，实现预售收入384,698千元，结转销售收入约251,537千元；实现税后净利润约52,299千元，同比增长约59.85%。

房地产开发成本、开发成品参见“第十节 财务报告”之“7、存货”部分。

投资业务。一是参股路桥公司投资收益情况。报告期内，集团参股联营路桥公司实现投资收益约人民币 403,190 千元，去年同期为投资损失约人民币 30,229 千元，主要是收费经营业务的恢复；二是其他权益工具收到分红情况。报告期内，集团累计收到其他权益工具的分红约人民币 207,818 千元，同比增长约 39.20%，主要是公司投资的金融类公司分红增加。三是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收到分配情况。报告期内，集团累计收到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的分红约人民币 48,705 千元，主要是宁沪投资公司认购的国创开元二期基金报告期实现分配。

其他业务。集团其他业务主要包括子公司的广告经营、保理业务及管理服务等。报告期内，集团实现其他业务收入约 56,860 千元，同比增长约 44.76%，主要由于受托经营管理服务收入和保理业务收入的增加。

2.8 主营业务分析

2.8.1 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5,061,764,712.00	2,668,351,072.50	89.70
营业成本	2,220,101,069.51	1,859,290,222.19	19.41
销售费用	13,038,092.98	8,977,337.47	45.23
管理费用	73,844,971.95	73,831,410.68	0.02
财务费用	293,958,394.97	256,387,221.40	14.65
研发费用	-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99,589,338.93	895,329,150.48	190.3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57,134,205.51	-3,291,196,408.42	2.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0,420,621.30	2,275,283,608.14	-60.43
税金及附加	63,266,494.98	39,258,353.21	61.15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14,007,325.26	50,461,176.80	522.28
其他收益	12,115,336.70	9,387,442.24	29.06
投资收益	712,266,896.33	147,761,973.92	382.04
营业外收入	7,809,364.22	29,557,223.53	-73.58
所得税	734,392,901.87	173,933,369.86	322.23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917,174,691.95	-809,582,328.42	-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由于去年同期受疫情和免费通行政策影响，集团道路通行费收入减少；本报告期路桥收费业务强劲恢复，通行费收入同比大幅增长。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由于报告期内常宜高速、宜长高速以及五峰山大桥建成通车，公路经营权摊销增加；沪宁高速部分路段罩面养护、无锡环太湖公路大修和去年受疫情影响的部分工程延至报告期实施，道桥养护成本增加；以及油品采购成本相应增加，导致营业成本同比增长。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由于本报告期子公司地产项目广告宣传费及销售佣金同比增加。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本报告期，集团通过强化预算管理，严格费用控制，管理费用同比基本持平。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常宜高速、宜长高速和五峰山大桥建成通车，报告期借款利息开始费用化，导致财务费用相应增加。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通行费收入较去年同期强劲恢复，导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大幅增长。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购买理财产品等投资支出同比增加，导致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出额同比略有增长。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由于去年同期受疫情和免费通行政策影响，集团借款增加；本报告期通行费收入恢复，集团借款相对减少，以及本报告期子公司收到少数股东资本金同比减少，导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下降。

税金及附加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由于本报告期集团通行费收入增加，以及去年同期因疫情影响部分税费减免，导致本报告期计提的税金及附加同比增长。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由于本报告期子公司宁沪投资公司持有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公允价值估值变动同比增加所致。

其他收益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由于本报告期结转高速公路省界收费站改造工程建设补助金所致。

投资收益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由于本报告期路桥板块联营企业经营业绩同比大幅增长，贡献的投资收益相应增加；以及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分红和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分配同比增加所致。

营业外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由于去年同期收到取土坑补偿款和清理长期挂账的应付账款，导致本报告期营业外收入同比减少。

所得税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由于去年同期受疫情和免费通行政策影响，集团应纳税所得额相应较少所致。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由于本报告期集团持有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大幅增长，导致其他综合收益同比增加。

2.8.2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收费公路	4,050,911,673.39	1,486,309,751.54	63.31	127.89	24.17	增加 30.65 个百分点
沪宁高速	2,572,116,454.12	795,750,752.45	69.06	118.67	23.64	增加 23.78 个百分点
广靖高速及锡澄高速	452,468,020.00	103,797,953.49	77.06	89.94	-6.88	增加 23.85 个百分点
宁常高速及镇溧高速	661,234,618.37	297,498,419.87	55.01	164.96	-6.17	增加 82.05 个百分点
锡宜高速及无锡环太湖公路	230,892,160.35	149,829,716.79	35.11	145.90	47.29	增加 43.45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镇丹高速	45,138,428.10	29,369,673.00	34.93	129.71	26.77	增加 52.84 个百分点
常宜高速	38,746,551.00	39,692,703.10	-2.44	-	-	-
宜长高速	50,311,054.80	69,313,250.82	-37.77	-	-	-
五峰山大桥	4,386.65	1,057,282.02	-24002.27	-	-	-
配套服务	702,455,980.21	606,773,729.36	13.62	14.80	15.58	减少 0.58 个百分点
地产销售	251,537,118.91	89,306,984.48	64.50	4.98	-18.99	增加 10.50 个百分点
其他	56,859,939.49	37,710,604.13	33.68	44.76	39.59	增加 2.46 个百分点
合计	5,061,764,712.00	2,220,101,069.51	56.14	89.70	19.41	增加 25.82 个百分点

注：报告期内，本集团收费公路业务呈现稳中有进的发展态势，通行费收入同比大幅增长，受此影响，收费公路业务毛利率较去年同期增加。常宜高速、宜长高速和五峰山大桥运营亏损系由于新开通路桥，车流量处于培育期。

主营业务分行业和分产品情况的说明：无。

2.8.3 成本分析表

报告期内，累计营业成本支出约人民币 2,220,101 千元，同比增长约 19.41%。各业务类别成本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收费公路	-	1,486,309,751.54	66.95	1,197,035,388.35	64.38	24.17	
-	折旧和摊销	855,995,594.42	38.56	745,349,229.43	40.09	14.84	主要由于本报告期新增路桥项目通车，公路经营权摊销相应增加。
-	养护成本	209,064,763.46	9.42	90,000,499.83	4.84	132.29	主要由于本报告期沪宁路部分路段开展罩面养护、无锡环太湖公路大修，以及去年受疫情影响的部分工程延至本报告期实施等因素，导致道路养护成本同比增加。
-	系统维护成本	8,982,235.03	0.40	4,238,044.31	0.23	111.94	主要由于去年受疫情影响的部分工程延至本报告期实施及新增路桥项目通车，导致系统维护成本增加。

-	征收成本	68,194,359.23	3.07	48,350,275.51	2.6	41.04	主要由于本报告期通行费收入上升,相应路网管理费同比增加,以及新增路桥项目通车等因素,导致征收成本同比增长。
-	人工成本	344,072,799.40	15.50	309,097,339.27	16.62	11.32	
配套服务	-	606,773,729.36	27.33	525,002,197.70	28.24	15.58	
-	原材料	448,001,045.44	20.18	377,916,696.35	20.33	18.54	主要由于本报告期油品销量上升,原材料采购成本同比增长。
-	折旧及摊销	26,586,662.74	1.20	28,252,899.48	1.52	-5.90	
-	人工成本	91,798,828.62	4.13	81,461,935.33	4.38	12.69	
-	其他成本	40,387,192.56	1.82	37,370,666.54	2.01	8.07	
地产销售	-	89,306,984.48	4.02	110,236,786.05	5.93	-18.99	主要由于本报告期部分地产项目因工程结算调减已结转成本,导致地产销售业务成本同比下降。
其他	-	37,710,604.13	1.70	27,015,850.09	1.45	39.59	主要由于本报告期扬子江公司管理成本及保理业务融资成本增加,导致其他业务成本同比增长。

2.9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2.9.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 占总资产的 比例(%)	上年期末数	上年期末数 占总资产的 比例(%)	本期期末金额 较上年期末变 动比例(%)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521,590,786.57	0.77	386,712,702.84	0.63	34.88	主要是本报告期末子公司为支付工程款和还贷增加的资金储备。
长期股权投资	7,443,381,722.76	11.03	7,130,527,090.60	11.67	4.39	主要是本报告期联营企业贡献的投资收益增加。
固定资产	2,576,837,223.04	3.82	2,048,237,771.21	3.35	25.81	主要是本报告期宜长高速和五峰山大桥建成通车,由在建工程转入所致。
在建工程	1,825,685,499.32	2.70	15,280,716,856.65	25.01	-88.05	主要是本报告期宜长高速和五峰山大桥建成通车,结转在建工程所致。
长期借款	12,734,787,411.50	18.87	11,545,381,743.39	18.90	10.30	主要是本报告期在建路桥项目贷款较期初增加。
交易性金融资产(注1)	3,752,697,533.80	5.56	1,533,818,523.40	2.51	144.66	主要是本报告期末集团持有的理财产品较期初增加。
预付账款	74,183,412.44	0.11	21,907,475.29	0.04	238.62	主要是本报告期末预付油品款等较期初增加。
其他应收款	114,588,745.18	0.17	74,322,733.51	0.12	54.18	增加的主要是本报告期联营公司已宣告发放尚未支付的现金股利。
其他流动资产	1,279,847,680.31	1.90	1,052,050,289.90	1.72	21.65	主要是本报告期末集团融资保理余额、预缴增值税较期初增加。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806,710,952.71	10.08	5,471,025,963.66	8.95	24.41	主要是本报告期集团按照公允价值确认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账面价值增加。
其他非	2,396,998,435.32	3.55	2,039,192,599.15	3.34	17.55	主要是本报告期集团持有的

流动资产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估值较期初增长所致。
无形资产	35,933,250,768.66	53.24	21,298,818,056.01	34.86	68.71	主要是本报告期宜长高速和五峰山大桥建成通车，由在建工程转入所致。
应付票据	24,950,000.00	0.04	38,400,000.00	0.06	-35.03	主要是本报告期末子公司为支付项目建设款开具的银行承兑汇票较期初减少。
应付账款	2,637,305,575.29	3.91	1,701,582,093.30	2.79	54.99	主要是本报告期应付在建路桥项目建设款较期初增加。
其他应付款	2,600,688,367.59	3.85	240,226,212.82	0.39	982.60	增加的主要是报告期末已宣告发放尚未支付的现金股利。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15,655,575.04	0.47	1,103,456,242.14	1.81	-71.39	主要是本报告期归还了10亿元一年内到期的中期票据。
其他流动负债	7,159,787,333.60	10.61	8,327,987,272.56	13.63	-14.03	主要是本报告期兑付超短期融资券，余额较期初减少。
应付债券	3,980,374,664.00	5.90	1,984,606,358.58	3.25	100.56	主要是本报告期发行了10亿元公司债和10亿元中期票据。
预计负债	4,510,612.50	0.01	54,115,762.42	0.09	-91.66	主要是本报告期支付了部分南部新城项目延期交付违约金。
递延所得税负债	672,876,238.55	1.00	305,018,990.45	0.50	120.60	主要是本报告期集团按照持有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调整其他综合收益，并相应调整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综合收益	1,728,210,036.89	2.56	806,954,969.94	1.32	114.16	主要是本报告期集团按照持有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调整其他综合收益。
总资产	67,498,023,853.64	100.00	61,095,560,365.16	100.00	10.48	
总资产负债率	49.12%	-	45.91%	-	增加3.22个百分点	
净资产负债率	96.56%	-	84.86%	-	增加11.70个百分点	

其他说明

有关总资产负债率计算基准为：负债/总资产；净资产负债率计算基准为：负债/股东权益。

2.10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2.10.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及原因

与本集团相关的于2021年生效的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如下：

-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4号》（财会〔2021〕1号）（“解释第14号”）
- 《关于调整〈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适用范围的通知》（财会〔2021〕9号）

1.1 解释第14号

解释第14号自2021年1月26日（施行日）起施行。

（1）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

解释第14号明确了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项目合同的特征和条件，规定了社会资本方对PPP项目合同的具体会计处理和披露要求。《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2号》（财会〔2008〕11号）中关于“五、企业采用建设经营移交方式（BOT）参与公共基础设施建设业务应当如何处理”的内容同时废止。

本集团对2020年12月31日前开始实施且至施行日尚未完成的以及2021年1月1日至施行

日新增的有关 PPP 项目合同进行追溯调整,将累计影响数调整 2021 年度的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采用该解释未对本集团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 基准利率改革

解释第 14 号规定了基准利率改革导致的有关金融工具和租赁负债的修改的相关会计处理和披露要求。本集团对 2020 年 12 月 31 日前发生的以及 2021 年 1 月 1 日至施行日新增的有关基准利率改革相关业务进行追溯调整,将累计影响数调整 2021 年度的年初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无需调整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采用该解释未对本集团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1.2 财会 [2021] 9 号

《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财会 [2020] 10 号)对于满足一定条件的,由新冠肺炎疫情直接引发的租金减让提供了简化方法,结合财会 [2021] 9 号的规定,该简化方法的租金减让期间为针对 2022 年 6 月 30 日前的应付租赁付款额。本集团将财会 [2021] 9 号的累积影响数调整 2021 年度的年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的财务报表项目,不调整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采用上述规定未对本集团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11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